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7年4月2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拟选举产生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本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三届董事会相关独立董事候选人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选举的程序、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有四名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程序

（一）董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股份3%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名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人数应多于董事会组成人数。

（二）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提名董事、监事时，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将提名提案、候选人的详细资料、候选人的声明或承诺告知股东，并发布“董事选举提示性公告”，详细披露董事人数、提名人资格、候选人资格、候选人初步审查程序等内容，保证股东在投票时对候选人有足够的了解。

（三）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确认其被公司披露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四）公司应在选举董事相关的股东大会上增加董事候选人发言环节，由董事候选人介绍自身情况、工作履历和上任后工作计划，加强候选董事与股东的沟通和互动，保证股东在投票时对候选人有足够的了解。

三、董事的选举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两名或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在累积投票制下，独立董事应当与董事会其他成员分开进行选举。

四、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人数应多于应选董事人数，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名下列八位董事候选人：提名黄晓佳先生、王培玉先生、李治军先生、廖志敏先生、谢名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斌先生、曹从军女士、沈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候选人的工作履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五、其他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1日

候选人履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

黄晓佳先生：2002 年至 2008 年任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至 2010 年担任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福瑞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董事、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三联木艺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陆良福牌彩印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凯文印刷有限公司董事。

王培玉先生：2003 年至 2009 年任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0 年任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2014 年担任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凯文印刷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凯文印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董事、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陆良福牌彩印有限公司董事。

李治军先生：2000 年至 2007 年任职于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扬州事务所副所长；2007 年 12 月加入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廖志敏先生：1986 年至 2010 年担任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谢名优先生：2008 年至 2010 年担任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技术总监。现任公司技术总监。

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

张斌先生：1991 年至 1997 年任职江苏农学院担任教师职务；1998 年至 2005 年任职扬州大学担任会计学系办公室主任；2006 年至今任职扬州大学担任会计学系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曹从军女士：1992 至今任职西安理工大学，现担任西安理工大学印刷包装与数字媒体学院书记兼常务副院长、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数字印刷分会中国数字印刷行业专家库专家、全国绿色包装专业委员会委员、陕西省印刷技术协会副理事长、陕西省包装技术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会长。

沈毅先生：1999 年至今任职广东众大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职务，同时担任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政府、汕头经济特区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及其他多家政府部门及大型企业常年法律顾问。